打造友善尊重的尊嚴職場

慈濟大學校長劉怡均簽署《禁止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》

為落實職場安全衛生管理、保障全體教職員工在執行職務時的身心健康，校長於 114 年 3 月 28 日正式重新簽署《禁止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》，並於校務會議中向全體與會主管進行宣導，展現學校對「職場零霸凌、零侵害」的堅定決心。





- 零容忍立場！建立友善安全的工作環境

 校長強調，慈濟大學高度重視職業安全衛生，關心每位同仁的身心健康。為確保所有人在執行職務時免於身體或精神上的不法侵害，學校依據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落實各項預防與處置措施。「本校絕不容忍任何同仁、家屬或其他人對校內工作者施以職場不法侵害行為。」校長表示，建構一個互相尊重、無歧視、機會均等的職場，是學校不可妥協的承諾。

- 響應勞動部新規 強化申訴與調查機制

 因應勞動部針對近期國內職場霸凌事件所修正之預防指引，慈濟大學積極回應並研擬相應機制。本次修正重點包含：

 1. 明確界定態樣：進一步強化職場不法侵害、職場霸凌等名詞定義與常見態樣（如職場暴力、職場霸凌、性騷擾、就業歧視及跟蹤騷擾等）。
 2. 健全調查程序：依據事業規模明確規範調查小組之成員組成，並定明外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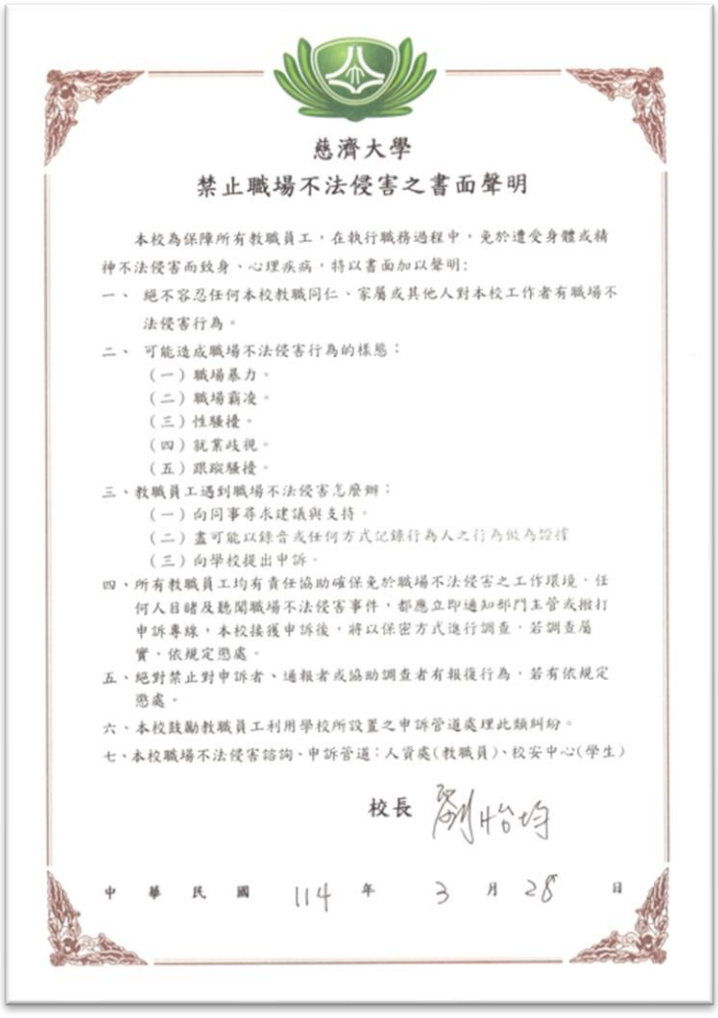
專家參與調查之期限等公正處理機制。

3. 完善申訴管道：提供公開透明且具保密性的通報與申訴管道。

- 共同攜手 打造安心與尊嚴兼具的校園

校長呼籲，全體教職員工均有責任共同維護免於不法侵害的工作環境。若目睹或遭受任何職場不法侵害事件，應立即通知部門主管或透過正式申訴管道通報（教職員工申訴管道為人資處；學生申訴管道為校安中心）。學校接獲申訴後將全程以保密方式進行公正調查，若屬實將依法嚴懲，並絕對禁止對申訴者或通報者採取任何報復行為。

本次簽署之《禁止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》已正式公告並張貼於環安中心網頁，期望透過全校師生的共同努力，營造溫暖、尊重與安心的校園文化。



慈濟大學

禁止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

本校為保障所有教職員工，在執行職務過程中，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而致身、心理疾病，特以書面加以聲明：

一、 絕不容忍任何本校教職同仁、家屬或其他人對本校工作者有職場不法侵害行為。

二、 可能造成職場不法侵害行為的樣態：
（一）職場暴力。
（二）職場霸凌。
（三）性騷擾。
（四）就業歧視。
（五）跟蹤騷擾。

三、教職員工遇到職場不法侵害怎麼辦：
（一）向同事尋求建議與支持。
（二）盡可能以錄音或任何方式記錄行為人之行為做為證據
（三）向學校提出申訴。

四、所有教職員工均有責任協助確保免於職場不法侵害之工作環境，任何人目睹及聽聞職場不法侵害事件，都應立即通知部門主管或撥打申訴專線，本校接獲申訴後，將以保密方式進行調查，若調查屬實，依規定懲處。

五、絕對禁止對申訴者、通報者或協助調查者有報復行為，若有依規定懲處。

六、本校鼓勵教職員工利用學校所設置之申訴管道處理此類糾紛。

七、本校職場不法侵害諮詢、申訴管道：人資處(教職員)、校安中心(學生)

校長 劉怡均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